

附件二：

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 《供应商 ESG 评价指南》团体标准（征求意见稿） 编制说明

一、工作简况

（一）任务来源

《供应商 ESG 评价指南》团体标准是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 2025 年团体标准制定项目，计划编号 T/CERDS-JH202505，由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归口，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、北京鲸牛永续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牵头起草。

（二）编制目的及意义

ESG 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核心框架，在国际供应链 ESG 监管趋严、我国大力推动绿色供应链建设的背景下，已成为全球供应链竞争力的重要衡量维度。供应商 ESG 评价作为企业供应链 ESG 管理的关键环节，不仅评估供应商自身环境（Environmental）、社会（Social）和治理（Governance）方面的绩效表现与风险管理，更着重考量其对供应链上下游的协同效应，与一般企业 ESG 评价聚焦自身运营绩效形成显著差异。当前，由于缺乏契合中国国情的供应商 ESG 评价标准，中国企业在国际市场竞争中不得不遵循西方主导的供应商 ESG 评价或审核标准，由此衍生出标准繁杂、应对负担重、不符合中国国情、数据安全风险等一系列问题，亟需构建一套接轨国际标准、符合中国国情、体现中国特色的供应商 ESG 评价标准。

编制《供应商 ESG 评价指南》，旨在建立一套接轨国际标准、符合中国国情、体现中国特色的供应商 ESG 评价标准，填补行业空白，解决国际供应商 ESG 评价审核标准“水土不服”、“信息安全”等问题，助力中资企业突破国际监管壁垒，同时充分发挥供应链传导效应，引领带动供应链上的中小微企业共同履责，共

同推动中国特色 ESG 体系建设。

（三）起草组成员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待定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待定。

（四）主要工作过程

2025 年 2 月至 5 月，北京鲸牛永续科技有限公司联合有关企业筹备成立标准起草组，进行标准预研。经过企业调研和座谈交流，标准起草组进行了多次认真讨论，特别是对标准定位、框架、指标，以及一些有不同理解的内容进行了重点分析研究，形成了标准草案初稿，并于 5 月 7 日提交立项申请。

2025 年 5 月 11 日，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《供应商 ESG 评价指南》团体标准立项评估会。立项评估专家组认为，立项资料齐全、规范、完整，符合《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工作程序和有关要求，标准草案稿具有较高的编制质量，有一定的必要性、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一致同意标准立项。

2025 年 5 月 11 日至 5 月 14 日，标准起草组根据立项评估专家意见，结合相关理论与实践经验，通过多次集中讨论，对标准草案进行修改，形成标准草案第二稿。

2025 年 5 月 15 日，标准起草组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《供应商 ESG 评价指南》团体标准研讨会，有关专家、企业代表和标准起草组成员参加了研讨会。与会人员围绕标准框架内容、技术指标、实施应用等方面进行了深入交流与研讨，并提出了建设性意见和可操作性建议。

2025 年 5 月 15 日至 22 日，标准起草组综合研讨会上专家提出的意见，对标准草案稿进行了细致化、专业化、科学化的修改完善，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，拟通过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等渠道对外公开征求意见。

二、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的确定

（一）编制原则

1. 规范性

标准的编制符合 GB/T 1.1-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。

2. 一致性

本标准在语言表述上与相关标准保持一致，采用已经定义的术语和概念，与供应链管理、ESG 管理等相关领域的通用术语和指标内涵保持一致。

3. 通俗性

使用易于理解的语言表述，从而增强标准的可读性及其推广应用。

（二）标准主要内容

本标准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为依据，参考中国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发布的企业 ESG 系列标准和供应商 ESG 管理实践经验，结合我国供应链 ESG 管理的现状与需求，考虑供应商 ESG 评价各参与主体的实际情况和供应链协同发展方向，提供了供应商 ESG 评价的原则、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主体要求、流程规范等具体指导意见，以及评价结果应用、动态优化机制的相应参考建议，作为企业开展供应商 ESG 评价工作的关键性、基础性文件。

三、标准试验验证情况分析

本标准在起草过程中组织了多次小规模全流程评价验证，通过评价发起、信息采集到等级评定的全周期模拟推演与实战化操作，重点验证评价指标体系的科学性及评价方法的实操性。经检验，本标准内容兼具先进性与可行性。

四、知识产权情况说明

不涉及。

五、产业化情况、推广应用论证和预期达到的经济效果

产业化方面，将 ESG 评价嵌入供应商准入与绩效考核体系，同时联合供应链核心企业、第三方机构开发供应商 ESG 评级数字

化平台，将标准转化为模块化评估工具；推广应用上，采用“区域试点+产业链协同”模式，在京津冀、粤港澳大湾区、长三角等开放型经济区域开展标准应用试点，联合国际相关组织和跨国企业建立 ESG 评价互认机制，同步开展“标准解读+案例培训+技术赋能”三位一体推广活动；预期经济效果上，帮助企业降低供应链 ESG 合规风险成本，提升供应链资源配置效率，引领带动供应链安全、韧性、可持续发展，同时通过构建一套接轨国际标准、符合中国国情、体现中国特色的供应商 ESG 评价标准，助力提升中国在国际供应链 ESG 评价审核中的话语权。

六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

无。

七、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，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相关标准的协调性

相协调。

八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重大分歧意见。

九、标准性质的建议说明

建议作为团体标准予以发布。

十、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

无。

十一、替代或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

无。

十二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本标准不涉及专利等知识产权。

标准起草组

2025 年 5 月